

附件 1

中国民协传统书画艺术创作研究中心工作委员会

申 报 书

申请工委名称：_____ 工作委员会

工委负责人：_____

申报单位（盖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中国民协传统书画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17 年制

填 表 说 明

- 1、请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认真填写。
- 2、请严格按规定格式打印，纸张大小为 A4 复印纸，左侧装订成册。
- 3、请用黑色签字笔、钢笔填写申请书。正楷书写，内容准确。
- 4、申请书所有项目均应填写，不要有空项、漏项，如无可说明的内容，请填写“无”。
- 5、“申请单位简介”、“本人简历”项目栏，如果因空间太小填写不全整，可另附打印件 1 份（A4 复印纸打印）。
- 6、申报单位应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审核后，单位负责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与申报书（一式三份）一并上交。
- 7、要求提供的有关证件复印件，按目录顺序排列并单独装订成册，附在《申报书》后面。
- 8、要求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请将身份证的正、反面复印在一张 A4 纸上；要求提供的户口簿复印件，请将户口簿的主页（即有编号、户别、户主姓名、住址、两个公章的那一页）、本人页（即《常住人口登记卡》有本人姓名、户主或与户主关系、曾用名、性别等详细信息的那一页）分别复印在 A4 纸上。
- 9、请拟任工委主任、常务副主任、副主任提供近期 2 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各 3 张（用于中心颁发聘任证书等事项），并务必在照片背面注明本人姓名。

一、申请单位基本信息			
申请单位名称			
申请单位注册地址			
申请单位办公地址			
法人代表姓名		负责人姓名 (非法人单位)	
申请单位证件种类	<input type="checkbox"/> 营业执照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登记证书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团体登记证书 <input type="checkbox"/> 办学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证件编号		登记机关	
上级主管单位 (业务主管单位)			
申请单位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电话 (座机)	
电子邮箱地址			传真
申请单位简介 (可附单位简介打印件一份)			

二、拟申请工作委员会基本情况			
拟申报工委名称	中国民协传统书画艺术创作研究中心_____工作委员会		
工委办公地址			工委办公面积 _____ 平米
邮政编码		工委办公电话	
拟任工委负责人		负责人手机号码	
工委联系人姓名		联系人手机号码	
工作委员会筹备情况（办公条件、运作资金、办公设施和办公设备等情况）			

三、拟任工作委员会负责人（主任）情况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 术或艺术特长			技术职称		现任单位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				手 机			
学历、学位（学校、院系、毕业时间）							
现任（全国、省、地、市、县）人大、政协职务							
本人简历（可附简历打印件一份）							

四、工作委员会机构组成人员基本情况							
拟任工委常务副主任基本信息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术或艺术特长		技术职称		现任单位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				手机		
	本人简历（可附简历打印件一份）：						
拟任工委副主任基本信息（两名）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术或艺术特长		技术职称		现任单位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				手机		
	本人简历（可附简历打印件一份）：						
拟任工委副主任基本信息（两名）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术或艺术特长		技术职称		现任单位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				手机		
	本人简历（可附简历打印件一份）：						

五、工作委员会五年工作计划简述（1000 字以内）

六、申请单位意见

我单位（机构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申请设立中国民协传统书画艺术创作研究中心_____

工作委员会，并保证遵守中国民协传统书画艺术创作研究中心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及国家的法律法规，服从行业管理。

特此申请，请予以审核批准。

法人代表签字：

单位公章：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以上情况全部属实，拟任工委负责人签字：

七、申请单位须准备的申请材料

■ 请申请单位提供以下相关证件复印件：

- 1、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份【或办学许可证（副本）复印件、或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
- 2、法人代表身份证、户口簿（主页、本人页）复印件各 3 份。
- 3、拟任工委主任身份证、户口簿（主页、本人页）复印件各 3 份（此项如果与法人代表是同一人，可不必提供）。
- 4、拟任工委常务副主任身份证复印件 3 份。
- 5、拟任工委副主任身份证复印件 3 份。

■ 备注说明：

- 1、以上提供的相关证件复印件须加盖申请单位公章。
- 2、以上提供的相关证件复印件与申报书（一式三份）一并上交。

■ 请提供近期 2 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

- 1、请拟任工委主任、常务副主任、副主任提供近期 2 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各 3 张（用于中心颁发聘任证书等事项）。
- 2、请务必在照片背面注明本人姓名。